



■ 外经贸部贸管司 编

纺织品出口配额 管理与使用手册

Handbook of
Textile Quota
Management and Usage

● 中國对外经济贸易出版社

纺织品出口配额管理与使用手册

外经贸部贸管司 编

中國对外经济贸易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纺织品出口配额管理与使用手册:中、英文对照/外经贸部贸管司编. - 北京: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出版社, 1999.9

ISBN 7-80004-789-X

I . 纺… II . 外… III . 纺织品-出口贸易-计划管理-中国-对照读物-中、英 IV . F752.658.1-6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1999)第 49617 号

纺织品出口配额管理
与使用手册
外经贸部贸管司 编

*
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出版社出版
(北京安定门外大街东后巷 28 号)
邮政编码:100710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中国人民解放军 1201 工厂印刷

*
880×1230 毫米 大 16 开本
29.25 印张 760 千字
1999 年 12 月第 1 版
1999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5200 册
ISBN 7-80004-789-X
F·469
定价:128.00 元

编辑委员会

顾 问 高虎城

主 编 刘国胜 王世春 陈 鹏

执行主编 王世春

执行副主编 陈文敬

编 委 刘功谊 王受文 钱建初 包 玲 朱振刚

顾世云 李法寅 李 眇 唐从容

序 言

目标明确,步伐稳妥,积极改革 纺织品被动配额管理模式

外经贸部部长助理 高虎城

纺织品是我国仅次于机电产品的第二大出口产品,1998年出口额达429亿美元,约占我国出口总金额的23.4%。纺织品基本上属于劳动密集型产品,我国在国际贸易中享有较强的比较优势,但也因此受到一些进口国的限制。目前,与我国签有双边纺织品协议、对我纺织品出口实行数量限制的国家包括美国、欧洲联盟、加拿大、土耳其和挪威。设限类别共计276个,其中美国104个,加拿大27个,欧洲联盟72个,土耳其72个,挪威1个。据统计,1998年我国受国外配额限制的纺织品出口金额达106亿美元,占纺织品出口总额的24.7%,占当年全国出口的5.8%。

为扩大纺织品出口,我部加大了同国外贸易保护主义的斗争力度,通过多层次、多渠道要求设限国减少设限类别,增加设限类别的配额数量。与此同时,积极寻求改善被动配额的管理方式,以进一步提高配额的使用率和单位配额的出口金额即出口售价。

被动配额管理的一项主要内容是确定合理的配额分配模式。1998年以来,我部为改革配额分配模式制定了明确的目标,即:1. 打破配额分配的终身制,建立优胜劣汰、公平竞争,使真正有实力的企业脱颖而出的市场机制;2. 奖优罚劣,鼓励高附加值和名牌产品的出口;3. 支持有出口经营权的生产企业直接出口,进入国际市场,形成大经贸的战略格局。根据这一目标,我们本着积极稳妥的精神,在以下几方面对纺织品配额分配管理模式进行了改革,形成了纺织品配额管理的新模式,取得了初步成果。

一、突破基数概念,以竞争性招标方式,分配部分紧俏类别的配额

配额分配多年来均采取按有关企业的若干年前的基数进行分配的方式。有基数的企业,躺在基数上,就可得到配额;没有基数的新企业,无论其竞争力如何,

产品附加值多高,也难以获得配额。为体现公平竞争、优胜劣汰的原则,我部对于 21 个使用率高、供求矛盾大的紧俏类别 1999 年配额,按修改后的新的招标办法实行招标,赋予有相应类别出口实绩的各类外贸企业和自营出口生产企业以投标权,给它们以通过市场竞争获取配额的机会。这 21 个类别涉及出口金额约占设限纺织品出口金额的 1/4。为了方便企业,减轻企业负担,提高工作效率,在经过模拟实验的基础上,1999 年度纺织品配额招标首次采取了电子招标方式,收到了很好的效果,受到企业的普遍欢迎。

被动配额纺织品的出口,通过招标,在一定程度上实现了经营主体的调整,使一部分企业脱颖而出,同时使大量基数企业面临前所未有的压力。一些企业表示,改革要在前几年进行,外贸企业自身调整就会更早,今天的压力就会小得多,但现在为时不晚。一部分有实力的外贸公司和生产企业提出进一步扩大招标类别,目的是通过竞争获得更多配额,以扩大客户关系和销售渠道,与国外大进口商建立起战略伙伴关系,为 2005 年无配额限制的国际纺织品贸易自由竞争做准备。

总的说来,纺织品配额招标改革已有了一个较好的开端。只要我们能平稳、公正、透明地将纺织品配额招标政策坚持下去,招标必将为我国纺织品出口的长期发展作出贡献。

二、对非紧俏类别,实行总量控制、企业自主申领配额许可证的分配方式

为提高配额使用率,进一步挖掘配额使用的潜力,1998 年 10 月份我们对连续两年使用率偏低(不足 40%)的 99 个非紧俏类别由原来的基数分配改为实行总量控制、由企业自主申领配额许可证的方式。各类出口企业,不论是否有基数,只要有出口合同,即可到许可证签发机关申领许可证。这一改革避免了有基数、但无出口订单的企业空占配额,而有订单的企业却因无基数和配额不能出口的情况,有效地提高了非紧俏类别配额的使用率。1998 年 99 个非紧俏类别中,有 27 个类别的使用率得到提高,有些类别还成了紧俏类别,如输加拿大 41A 的使用率由 1997 年的 40% 达到 86%,输美 410-B 的使用率达到 100%。1999 年我们将自主申领类别扩大到 108 个,收效更加显著。截至 8 月 10 日,有 7 个类别的签证率已达 100%,5 个类别的签证率已达 90%。

这一改革措施彻底打破了基数概念,为各类新企业提供了出口配额产品的机
会,受到了广大出口企业的欢迎和支持。

三、对既不实行招标又不实行总量控制、自主申领签证的纺织品类别的配额分配进行宏观调控,实行配额动态分配和分级管理的模式

1999 年 6 月,经过多次论证和听取各方面意见,我部下达了《关于鼓励企业用

好纺织品被动配额若干事项的通知》(1999年外经贸管纺函字第241号)。该文件的核心内容体现在以下几个方面:1. 对配额分配实行分级管理,充分发挥地方外经贸主管部门的作用。以往我部直接分配到拥有基数配额的企业,现在根据各地方和各部委总公司的所分配额在设限国的清关数量和对非设限地区的出口实绩,由我部以切块形式分配下达到各地外经贸主管部门和各有关部委直属总公司。各地方、各部委直属总公司根据我部制定的原则,负责本地区、本企业内配额的分配、管理和动态调整。2. 鼓励对非设限地区的出口。无论企业以前有无被动配额,只要其对非设限地区的出口达到一定规模,就可以获得对设限地区的配额。3. 奖优罚劣,动态调整,打破配额使用的终身制。配额分配数量的多少按照上年已分配额的使用率确定。使用率越高的企业分配的配额就越多。

四、落实国务院文件精神,在配额分配上,支持国家纺织行业深化改革、扭亏解困和结构调整

根据国务院国发(1998)2号文的精神,我部1998年将纺织品被动配额协议可分总量15%的配额直接安排给国家纺织工业局推荐的自营出口生产企业。为更有效地配合纺织行业实现扭亏解困,我们总结了1998年为生产企业安排配额工作中存在的问题,与国家经贸委和国家纺织工业局进行了多次协商和交换意见,共同提出了可以享受配额支持的自营出口生产企业标准,由国家纺织工业局按照标准确定企业名单。为进一步加大支持力度,1999年我部提高了配额支持总量,将相当于纺织品被动配额可分总量20%的配额直接分配给上述生产企业,同时改善了分配方案,做到既考虑企业的配额需求品种,又照顾到经营规模。这项工作受到了自营出口生产企业的欢迎。对于2000年配额,我部再次提高了支持比例,将协议可分总量的30%切块给纺织工业局推荐的自营出口生产企业。目前的重点工作是帮助生产企业用足用好配额,建立客户关系,扩大出口。

五、鼓励高附加值国产名牌产品的出口,积极开展配额分配向名牌产品出口企业倾斜的试点工作

要提高单位配额的出口金额,就需要引导和鼓励企业使用自有品牌,提高产品质量和档次,优化产品结构,逐步培育自有名牌。1998年,我部决定把扶持国产名牌产品出口作为配额分配的一项重要原则。作为试点,第一次将输美、输欧羊绒衫类配额中切出一块,安排给出口规模较大、价格较高并使用自有品牌的内蒙古鄂尔多斯、鹿王集团和宁夏圣雪绒集团。现正在跟踪配额使用效果,以进一步调整和完善办法。1999年我部还将在制定标准的前提下,扩大名牌产品企业的范围,进一步加大支持的力度。

六、建立和完善纺织品配额信息管理系统,提高配额管理效率与透明度

纺织品配额管理涉及到五个设限国,国内 40 多家签证机关。据统计,目前国内有 2720 多家纺织出口企业使用了被动配额。适时建立和完善计算机信息管理系统,对于提高管理效率和透明度十分重要。目前已开发和投入使用的信息系统有“纺织品被动配额管理系统”、“中标企业配额使用情况查询系统”、“各口岸中标配额签证查询系统”、“自主申领类别配额使用情况查询系统”。通过这些系统的使用,能够及时掌握配额商品的动态出口情况,既为政府管理部门决策提供了科学依据,也为服务于出口企业用足用好配额创造了条件。

纺织品被动配额管理模式的改革涉及到众多企业的切身利益,因而需要得到有关部门、各级地方政府和广大企业的理解和支持,以使改革取得其设计的成果,即提高配额的使用率和出口售价。我们将在已有改革和试点工作的基础上,根据“大经贸”的指导思想,继续支持纺织行业深化改革、扭亏解困和结构调整,进一步制定和完善有关配额管理办法,特别是招标办法、支持名牌出口办法等,建立跟踪、检查、反馈和动态调整的有效宏观管理机制,使配额分配真正做到透明、公平、科学、合理,以达到扩大纺织品出口的总目的。

1999 年 8 月



录

第一章 中国纺织品服装出口的地位、特点与前景	(1)
一、中国纺织品服装出口的地位	(1)
二、中国纺织品服装出口的主要特点	(4)
三、中国纺织品服装出口的前景	(6)
第二章 纺织品多边贸易体制	(10)
一、国际纺织品贸易体制变迁	(10)
二、乌拉圭回合的《纺织品服装协议》	(14)
附件：乌拉圭回合“纺织品服装协议”	(17)
三、纺织品服装协议一体化实施情况总体评估	(49)
第三章 中美、中加现行双边纺织品贸易协议	(52)
一、中美双边纺织品贸易及协议简介	(52)
(一)中美纺织品贸易概况	(52)
(二)中美纺织品贸易协议简介	(53)
附件：中华人民共和国与美利坚合众国纺织品服装贸易 协议	(58)
附件：中华人民共和国与美利坚合众国关于纺织品及纺 织制品许可证安排	(71)
附件：中美地毯豁免许可证安排	(75)
二、中加双边纺织品贸易及协议简介	(76)
(一)中加贸易简况	(76)
(二)中加纺织品协议简介	(76)
附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加拿大政府关于纺织品 服装磋商备忘录	(77)
附件：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和加拿大政府关于中国对 加拿大出口若干纺织品及其制品的谅解备忘录	(79)
附件：中加纺织品出口许可证数据电脑核查系统备忘录	(85)
附件：加拿大政府 1995 年 11 月 23 日照会	(88)
第四章 中欧、中土、中挪现行双边纺织品贸易协议	(89)
一、中欧双边纺织品贸易及协议简介	(89)
(一)中欧双边纺织品贸易概况	(89)
(二)中欧双边纺织品贸易协议简介	(90)
(三)中欧双边丝麻协议简介	(90)
附件：中华人民共和国和欧洲共同体纺织品贸易协议	(92)
附件：中华人民共和国和欧洲共同体于 1988 年 12 月 9 日草	

签并于 1998 年 11 月 2 日以换函形式修 改和延长的非双边 MFA 纺织品贸易协议范围内 的纺织品贸易协议.....	(125)
附件：中欧纺织品出口许可证数据电脑联网备忘录	(140)
二、中土双边纺织品贸易及协议简介.....	(142)
(一)中土双边纺织品贸易	(142)
(二)中土双边纺织品协议简况和执行情况	(143)
(三)中土丝麻协议简介	(144)
附件：土耳其共和国政府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关于 纺织品贸易的谅解备忘录	(145)
附件：土耳其共和国政府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关于 丝绸、亚麻及苎麻制原料和产品贸易的备忘录	(149)
三、中挪双边纺织品贸易及协议简介.....	(152)
附件：关于中国对挪威出口某些纺织品的贸易协议	(154)
附件：皇家挪威外交部关于从中国进口至挪威工业 合作进口证明	(159)
第五章 纺织品被动配额管理有关规定	(161)
一、关于鼓励企业用好纺织品被动配额若干事项的通知	(161)
二、出口商品配额招标办法	(162)
三、出口商品配额招标办法实施细则	(163)
四、输欧盟工业家配额管理办法(试行)	(174)
五、关于纺织品出口许可证签证人员签字备案等有关事项 的通知	(175)
附件：中华人民共和国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便函	(176)
六、关于简化纺织品出口许可证丢失证书撤换证程序 有关事项的通知	(177)
七、海关总署关于出口纺织品管理若干问题的通知	(178)
八、关于加强对实行总量控制自主申领许可证的纺织品 被动配额管理有关事项的通知	(179)
九、关于涉及多国(地区)加工的输美纺织品服装原产地判 定有关事项的通知	(180)
第六章 纺织品被动配额招投标须知	(182)
一、纺织品配额招标：目标与机制分析	(182)
二、招标组织机构的组成及其职责分工	(184)
三、企业参加公开招标和协议招标应具备的条件	(185)

四、企业确定投标价格和投标数量时应注意的事项	(185)
第七章 禁止纺织品非法转口	(187)
一、防止纺织品非法转口的意义及企业在这方面需注意的问题	(187)
二、美欧以非法转口为由对中国采取行动的简要回顾	(187)
三、对外经济贸易部、海关总署、原国家商检局联合发布的关于禁止纺织品非法转口的规定	(188)
四、对外贸易经济合作部关于处罚纺织品非法转口的暂行规定	(189)
五、国家出入境检验检疫局关于出口纺织品标识查验有关规定的通知	(191)
六、需经商检机构进行查验的出口纺织品目录	(192)
七、香港纺织品外发加工制度简介	(194)
第八章 美国纺织品服装原产地规则	(196)
一、美国纺织品服装原产地规则简介	(196)
二、违反纺织品转口和原产地规则的外国企业名单	(203)
三、美国关于进口服装标识的有关规定	(207)
第九章 纺织品被动配额有关信息查询	(209)
一、设立纺织品被动配额管理专页	(209)
二、纺织品配额招标中标企业配额使用情况信息查询系统	(209)
三、全国各口岸及中央企业中标配额签证情况信息查询系统	(210)
四、实行总量控制、自主申领的纺织品被动配额使用情况信息查询系统	(211)
五、有关设限国清关率信息查询	(212)
第十章 纺织品被动配额管理常见问题解答	(214)
一、如何确认纺织品服装是否属配额类别?	(214)
二、企业如何申请纺织品被动配额?	(214)
三、配额分配主要在什么时间?	(214)
四、许可证的年份(配额年度)如何确定?	(214)
五、如何使用自主申领类别纺织品被动配额?	(215)
六、关于母子类别配额及其使用问题?	(215)
七、如何区分输加拿大 7/8A 及其分限 7/8B?	(215)
八、如何办理输加拿大 7/8A 和 7/8B 类之间的特殊类转?	(216)

九、企业参加纺织品配额公开招标需具备哪些条件?	(216)
十、纺织品配额公开招标中,投标企业如何确定自己 的投标价格?	(216)
十一、纺织品配额中标企业使用不完其中标配额时 如何办?	(216)
十二、企业如何办理中标纺织品配额转让让?	(217)
十三、纺织品配额中标企业的哪些行为要受处罚,受到何 种处罚?	(217)
十四、许可证丢失后如何办理撤证、换证?	(217)
十五、如何办理纺织品出口许可证签证人员签字备案?	(217)
十六、如何办理纺织品出口企业名称及代码的变更?	(218)
十七、如何更换纺织品出口许可证签证章?	(218)
十八、对美国出口豁免配额手工地毯应办理什么手续?是否 需要传送 ELVIS 数据?如果因 ELVIS 数据问题在美国 海关不能清关如何处理?	(218)
十九、输美货物办理免截与替代证书有何区别?在何种情况 下可以申请办理替代证书?	(219)
二十、如何申请美国海关关于原产地判令?	(219)
二十一、企业如收到美国海关的罚款通知应如何处理?	(219)
二十二、如何查询清关率?	(220)

第一章 中国纺织品服装出口的地位、特点与前景

一、中国纺织品服装出口的地位

中国出口纺织品有悠久的历史。中国的丝绸出口可追溯到一千多年前的丝绸之路。但有关的统计资料只能上溯到 1734 年。据记载，该年东印度公司从中国购买了 100 匹手工织的土布。当时，中国的土布每匹重 3.7 磅，比英国的新式工厂的布质量还好^①。但后来，由于英国工业革命的迅猛发展，英国布很快占领了中国市场。此后，除了第一次世界大战期间，由于美欧国家陷于战争，使中国民族棉业的生产和出口有了喘息机会，其他时间中国市场均被“洋布”所主宰。

新中国成立后，我国的纺织品和服装产业得到了较快发展。纺织品和服装在我国出口中的比重即使在改革开放前就已相当高。改革开放以后，纺织品和服装的出口速度进一步加快。

从表 1—1 中可计算出，1960 年到 1978 年中国纺织品和服装出口年均增长速度为 7.2%，其中，纺织品为 9.3%，服装为 4.3%。而改革开放后的 1979 年到 1997 年，其速度分别为 13.9%、8.3% 和 19.0%。服装出口的增长速度明显加快。纺织品和服装出口占总出口的比重一直在 25% 以上，1992 年达到高峰，为 29.8%。随着我国出口商品向深加工方向发展取得进展，纺织品和服装的出口比重处于徘徊甚至略有下降，但在目前乃至将来一段时间，仍是我国外汇顺差的主要来源。

表 1—1 1960 年到 1998 年中国纺织品和服装出口占总出口的比重

年份	总计金额 (百万美元)	占总出口的 比重(%)	纺织品出口 金额(百万 美元)	纺织品占纺 织服装出口 比重(%)	服装出口金 额(百万美 元)	服装出口占 纺织服装出 口比重(%)
1960	539	29	290	53.8	249	46.2
1965	485	21.9	295	60.8	190	46.2
1970	495	21.9	340	68.7	155	31.3
1975	1386	19.1	1033	74.5	353	25.5
1978	2431	25.0	1723	70.9	708	29.1

^① 陈钟毅、赵冈：《中国棉业史》，联经出版社，1977 年。

续表

年份	总计金额 (百万美元)	占总出口的 比重(%)	纺织品出口 金额(百万 美元)	纺织品占纺 织服装出口 比重(%)	服装出口金 额(百万美 元)	服装出口占 纺织服装出 口比重(%)
1979	3339	24.5	2280	68.3	1059	31.7
1980	4409	24.1	2756	62.5	1653	37.5
1985	6440	23.5	3945	61.3	2495	38.7
1986	8570	27.7	5068	59.1	3502	40.9
1987	11338	28.8	6882	60.7	4456	39.3
1988	13085	27.5	7458	57.0	5627	43.0
1989	15138	28.8	8069	53.3	7069	46.7
1990	16786	27.0	8443	50.3	8343	49.7
1991	20153	28.0	9311	46.2	10842	53.8
1992	25335	29.8	8587	33.9	16748	66.1
1993	27132	29.6	8704	32.1	18428	67.9
1994	35548	29.4	11827	33.3	23721	66.7
1995	37968	25.5	13919	36.7	24049	63.3
1996	37100	24.6	12120	32.7	24980	67.3
1997	45592	25.0	13816	30.3	31776	69.7
1998	42865	23.3	12799	29.9	30057	70.1
1960 年—1978 年年 平均增长速度：		7.2		9.3		4.3
1979 年—1998 年年 平均增长速度：		13.9		8.3		19.0

资料来源：1995 年《中国纺织年鉴》及世贸组织。

我国纺织品和服装出口在世界的比重也呈上升趋势(见表 1—2)。1978 年, 我国的比重只有 3.5 %。改革开放后, 这一比重不断上升, 1997 年达到 13.7 %。据关贸总协定发表的统计资料, 在世界纺织品和服装出口中, 内地自 1994 年超过香港成为世界上最大的纺织品服装出口方以来, 一直位居第一。1998 年全球纺织品和服装贸易总额为 3150 亿美元, 我国占 13.6 %, 仍为全球第一。

表 1—2 中国纺织品服装出口额占世界的份额(%)

年份	纺织品服装	其中:纺织品	其中:服装
1970	2.6	2.7	2.4
1975	3.0	3.9	2.1
1977	3.2	3.6	2.5
1978	3.5	4.2	2.5
1979	4.0	4.6	3.1
1980	4.6	4.6	4.1
1981	4.7	4.8	4.5
1982	4.9	4.9	4.9
1983	5.4	5.7	5.1
1984	6.3	6.8	5.8
1985	6.3	7.1	5.3
1986	6.6	7.4	5.7
1987	6.9	8.3	5.5
1988	7.2	7.9	6.4
1989	7.7	8.1	7.3
1990	7.5	7.5	7.5
1991	8.3	7.8	8.7
1992	10.2	7.3	12.8
1993	10.6	7.1	13.9
1994	12.1	8.3	15.7
1995	12.5	9.4	15.5
1996	11.8	8.1	15.3
1997	13.7	8.9	18.0
1998	13.6		

资料来源:《中国纺织年鉴》1995 年,世贸组织。

在我国的经济和社会发展中,纺织业起着重要作用。首先,纺织品是我国大宗出口商品之一,1998 年纺织品出口达 429 亿美元,占全国商品出口总值的 23.3%。自 1986 年至 1995 年,

纺织品一直是我国第一大类出口商品,虽然从1996年起位居机电产品之后列第二位,但仍然是我国贸易顺差最大的商品,多年来为国家积累了大量的外汇收入。根据近5年海关统计,1994年—1998年我国纺织品贸易顺差每年均在200亿美元以上,1998年达到了284.96亿美元,占该年度全国贸易顺差总额的65.2%。纺织品出口的持续稳定增长对保证我国的外汇储备、国际收支平衡及人民币汇率稳定至关重要。

其次,纺织品出口对我国纺织品工业发展、解决社会就业也起着举足轻重的作用。1998年我国纺织工业总产值为7346.7亿元人民币,该年度纺织品出口额占纺织工业总产值的47%左右。可见,我国的纺织品工业对国际市场的依存度相当高。据测算,每出口1.5万美元纺织品,可提供一个工人的就业机会。1998年出口429亿美元,为约286万个工人提供了就业机会。当前,国有纺织行业扭亏解困、结构调整、深化改革进入攻坚的关键时期,扩大纺织品出口对保持社会稳定和推进改革顺利进行意义重大。

二、中国纺织品服装出口的主要特点

1. 出口市场逐步实现多元化。1992年,对香港、日本、欧洲联盟和美国四个市场的出口纺织品和服装占总出口的82%。到1998年对这四个市场的出口份额下降到76%。香港仍然是第一大市场,1998年占33%,日本列第二,占21%,美国和欧盟分列三四位,各占11%和10%。(详见表1—3)

表1—3 纺织品服装出口主要市场份额 1998年 (单位:亿美元)

港澳	143	33%
日本	88	21%
美国	47	11%
欧洲联盟	41	10%
韩国	13	3%
其他	97	22%

资料来源:中国海关统计。

2. 出口产品结构有所优化,但仍不尽合理。从表1—4可见,纺织品和服装出口中,初级加工产品如纱布的比重逐步下降,深加工产品如制成品和服装的比重逐步上升。但成品大多属中低档,缺乏名牌,价格低廉,效益不高。正所谓“中档质量,低档价格、无名氏品牌、低效益增长”。就纺织业大类结构而言,世界上一些经济发达的国家衣着用、装饰用和产业用纺织品三大领域的比例约各占1/3,而我国的比例为70:20:10左右。我国服装出口比例较高,正反映了我国劳动力丰富的比较优势特点。但整个出口商品的吨纤维量价值不高。

表 1—4 纺织品出口构成 %

年份	纱	织物	制品	服装
1980	9.9	36.5	16.1	37.5
1981	6.6	33.7	18.6	41.1
1982	8.9	32.8	14.5	43.8
1983	9.1	34.6	14.8	41.5
1984	9.6	33.1	14.1	43.2
1985	12.6	36.8	11.9	38.7
1986	13.3	34.9	10.9	40.9
1987	13.7	33.1	13.9	39.3
1988	10.7	31.0	15.3	43.0
1989	9.2	30.0	14.1	46.7
1990	7.0	29.4	13.9	49.7
1991	7.6	26.4	12.2	53.8
1992	4.7	20.5	8.7	66.1
1993	4.1	19.2	8.8	67.9
1996	5.6	20.4	8.7	65.3
1997	5.2	17.8	7.3	69.7
1998	4.8	17.4	7.7	70.1

资料来源:《中国纺织年鉴》1995 年,中国海关统计。

3. 纺织品出口的企业结构目前仍以国有企业为主,而贸易方式结构的特点是加工贸易比重较大。表 1—5 显示,在纺织品服装出口方面,国有企业仍是主力军。外资企业出口增长迅速,“三分天下有其一”。集体企业和私人企业目前比重还较小,分别占 3.9% 和 0.1%。由于纺织行业是竞争性很强的产业,资本进入和退出都很容易(easy entry, easy exit.)。随着我国市场经济的逐渐成熟和国有企业改革的深化,非国有企业如外资企业和私人企业在纺织品和服装的生产中将起到越来越重要的作用,它们在出口中的比重也将逐步加大。

表 1—5 1998 年纺织品出口企业构成

企业构成	企业家数	出口金额所占比重 %
国有企业	6747	64
外资企业	18913	32
集体企业	1086	3.9
私人企业	99	0.1

资料来源:中国海关统计。